



香港華人基督教聯合會

真道書院

14/11/2012

12-13 年度 家長通告

拓階四年級 No.36c

拓階五年級 No.29c

通階一年級 No.29b

通階二年級 No.30b

通階三年級 No.36b

通階四年級 No.37b

敬啟者:

拓階四至通階四年級(中學部)田徑運動會(只適用於日常乘搭校巴的學生)

本校第八屆田徑運動會(中學部)將於 2012 年 11 月 22 及 23 日(星期四及五)假西貢鄧肇堅運動場舉行。拓階四至通階四年級學生須於當天早上 8 時 30 分前到達會場。運動會預計於下午 4 時 30 分結束。學生不得無故缺席或早退，病假亦須提供醫生證明文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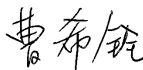
一貫乘搭校巴的學生請如常按時乘校巴往運動場，回程時學生可乘搭校巴返回學校(約 5 時 15 分到達)，並自行解散回家，運動會兩天校巴將不會接載學生回家，敬請家長留意。乘搭校巴的學生如欲於運動會兩天選擇在運動場自行放學，請家長提前通知有關校巴負責人。

有關午膳方面，運動會兩天午膳時間約為中午 12 時 30 分至 1 時 30 分，學生可選擇外出午膳或自備食物在場內進食，校方將不會代訂午餐。家長如有意出席，請自行前往運動場。

請家長填妥回條，並囑咐 貴子弟於 11 月 16 日(星期五)或以前交回班主任。

如需特別安排，請致電 2337 2123 聯絡梁國強老師。

此致
各家長

校長  謹啟

「拓階四至通階四年級(中學部)田徑運動會(只適用於日常乘搭校巴的學生)」回條

(請於 11 月 16 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)
(請在適當的 內填上 號)

敬覆者:

本人已知悉有關「拓階四至通階四年級(中學部)田徑運動會(只適用於日常乘搭校巴的學生)」通告內容。

拓階四年級 No.36c
拓階五年級 No.29c
通階一年級 No.29b
通階二年級 No.30b
通階三年級 No.36b
通階四年級 No.37b

- 敝子弟將於運動會兩天早上如常按時乘校巴前往運動場，本人同意敝子弟於回程返回學校後自行回家。
- 敝子弟將於運動會兩天早上如常按時乘校巴前往運動場，並於會場自行回家。
- 敝子弟將於運動會兩天自行往返會場。

此覆
真道書院校長

家長姓名: _____ 家長簽署: _____ 聯絡電話: _____

日期: _____ 學生姓名: _____ 班別及班號: _____ ()